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CID Consulting

賽迪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CCID CONSULTI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76)

www.ccidconsulting.com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長、授權代表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賽迪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因已達到法定退休年齡，馬雅清女士(「馬女士」)已向董事會提出辭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之職務。由於需要投放更多精力在其他業務上，李雪梅女士(「李女士」)已向董事會提出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

彼等各自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以上董事之辭任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以獨立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正式生效。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經考慮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意見(包括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董事會謹此建議委任沈文女士為執行董事及張濤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文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沈文(「沈女士」)，56歲，自2023年2月至今擔任賽迪工業和信息化研究院(集團)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沈女士自2023年2月至2024年2月擔任賽迪工業和信息化研究院(集團)有限公司首席顧問。沈女士自2017年5月至2023年2月歷任中國電子信息產業發展研究院項目與知識管理處處長、條件保障處處長、黨群處處長。沈女士亦於2005年3月至2017年5月曾任工業和信息化部軟體與集成電路促進中心行政總監、綜合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綜合管理處處長、綜合處副處長、保密處處長、科技處副處長、人力資源部主任、專案管理部主任。沈女士於2009年12月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

張濤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濤(「張先生」)，43歲，張先生自2005年7月起就職於中國石油大學(華東)經濟管理學院，自2010年起任副教授，博士生導師。自2023年5月起任中國環境科學學會循環經濟分會委員，自2019年10月起擔任《天然氣工業》期刊首屆青年編委，並於2023

年1月獲連任。張先生長期從事教學與科學研究工作，主持並參與教育部、科技部、山東省科技廳，以及中石油、中石化等多個企業委託科研課題40餘項。張先生於2017年8月至2018年8月在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擔任訪問學者。張先生於2002年7月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華東)，獲管理學學士學位；於2005年6月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華東)獲管理學碩士學位；於2014年12月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獲管理學博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沈女士及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於過去三年並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中擔任任何職務，亦未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沈女士及張先生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沈女士及張先生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之資料須予披露。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

沈女士及張先生之建議委任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正式生效。沈女士及張先生的建議任期將由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結束為止，並可根據公司章程所載的機制重選連任。沈女士及張先生將就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彼獲委任日期起生效。沈女士無權收取任何薪金及董事袍金，張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43,000元人民幣。然而，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釐定沈女士及張先生收取花紅之權利，以及可釐定沈女士及張先生的薪金及董事袍金，由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審議批准。沈女士及張先生的薪酬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參考彼之經驗、專業資格及於本公司涉及之職責、投入本公司業務之時間以及本公司現狀及當時市場情況按公平原則而釐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會已收到張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張先生已確認：

- (i) 彼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的獨立性；
- (ii) 彼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
- (iii) 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彼於獲委任時的獨立性。

基於以上理由，經審慎及周詳考慮後，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張先生具備獨立身份並有能力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就推薦委任張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董事會已考慮張先生的背景及特點，張先生長期從事教學與科學研究工作，主持並參與多個企業委託科研課題，因此，董事會相信張先生寶貴的知識和經驗將為董事會帶來寶貴及多元化的觀點，並為董事會的多元性作出貢獻。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馬女士和李女士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及支持，並在此熱烈歡迎沈女士及張先生出任本公司之新委任職務。

董事長、授權代表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馬女士亦因上述原因將同時辭任本公司之董事長、授權代表之一(按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李女士因上述原因將同時辭任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將會在2024年3月22日召開董事會選舉董事長、一位授權代表(按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兩位提名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主席、兩位薪酬委員會成員、一位審核委員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主席。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的通函，連同舉辦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賽迪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馬雅清女士

中國北京，2024年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馬雅清女士及付長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雪梅女士、陳永正先生及胡斌先生。

* 僅供識別